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介绍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李国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全面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行政、对外公共关系等方面工作，任期为自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二、拟聘任高管简历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李国冬先生简历：李国冬，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本科学历。李国冬先生具有多年为互联网、金融、文化传媒等类型企业提供企业运营管理系统解决方案和创新经营模式的工作经验，主要围绕企业合法合规性体系建设健全、经济性分析及战略设计、市场运营与绩效考核等企业全方位管理体系的建设与持续改进全过程全方位的管理经验，尤其在市场运营开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合规性审核管理及企业合规运营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实操经验。具备较强的风险把控能力和投融资能力，协调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强。2013年2月至2017年7月，在鼎久控股旗下企业鼎久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贝得金融、上海财猪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虫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总监、运营副总，为鼎久控股初创合伙人之一，并主导参与过公司投资收购项目。

李国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同时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李国冬先生简历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四日